



战争中的儿童



ICRC

为保护当事儿童，本册子中人物均使用化名。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东亚地区代表处

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9号齐家园外交公寓3-2

邮编: 100600

电话: 010-8532 3290

传真: 010-6532 0633

网址: www.icrc.org

© ICRC, 03.2010



ICRC

封面: Christoph Von Toggenburg/ICRC

封底: Claire Kaplun/ICRC



战争中的儿童

冲突加剧了弱势群体的脆弱性，尤其是对儿童。儿童需要家庭和社会提供养育和保护之所。战争会对孩子产生破坏性影响。2008年，被迫逃离家园的儿童达1800万，他们或成为跨越国际边境的难民，或成为国内流离失所者。

几乎无人能在冲突——如今常常是国内性冲突——中幸免于难。儿童被拘禁、强奸、终身残疾、甚至死亡。武装冲突使家庭离散，迫使成千上万的儿童不得不自谋生路，还要照顾弟弟妹妹。

剥削童工的现象在武装冲突中不断增多。剥削童工有许多形式，如强迫劳动或奴役。这种现象往往发生在被武装部队或武装组织招募或被拘禁的儿童身上。

出于非法收养和强迫劳动等目的，贩卖儿童现象也会增多。失去父母和其他亲属保护的孩子面临的危险更大。

穷困和失去亲属会导致年少女孩早婚或沦为妓女，也会迫使儿童过早挑起养家的重担。公共服务的受损会影响儿童获得医疗保健和接受教育。世界上的失学儿童至少有一半生活在战乱国家。除受到直接的身体伤害外，儿童还因目睹自己亲人所遭受的暴行而受到心理伤害。

但是，不能低估儿童的复原能力。有针对性的关怀能够帮助他们康复，让他们走出战争阴影，重拾生活信心。

“……儿童系指18岁以下的任何人，除非对其适用之法律规定成年年龄低于18岁。”
《儿童权利公约》第1条



Jeroen Oerlemans/ICRC



Christoph Von Toggenburg/ICRC

战火中的平民

根据国际人道法，学校和医院等民用物体是受保护的。然而，它们却越来越多地受到战火的威胁。有时，学校用来为被迫逃离家园者提供庇护。在南菲律宾的棉兰老岛地区，冲突使成千上万的人流离失所，其中有些人就在学校避难。在达图-贡拜-皮扬小学，已有七个孩子的怀孕母亲萨米拉·恩多桑在一个由教室改成的宿舍里煮咖啡。她回忆说：“一个弹片击中了我的后背。”有8个人受伤，包括3个在教室前玩耍的孩子。

当政府正规军或武装组织把一所学校部分或全部占用时，不仅平民的健康和教育受到严重影响，而且他们容易遭受敌方的攻击。哥伦比亚天主教阿尔贝托神父回忆说：“去年2月，一支部队开进了我们小小的寄宿学校，在这里安营扎寨。士兵们在这里做饭，乱扔垃圾，把教室弄得很脏。孩子们都跑回了家，家长们不让他们回来上课，除非部队撤走。幸运的是，我可以联系红十字国际委员会（ICRC）寻求帮助。ICRC的人员立即找部队的指挥官交涉。当天情况就恢复了正常，部队把学校清理干净后撤走了。指挥官道了歉，并保证不会再发现这样的事。孩子们回来复课了。得知ICRC在保护我们，家长们非常高兴。”

以下章节讲述了冲突期间儿童所面临的各种巨大危险以及ICRC对他们实施的救助。讲述中所采用的实例主要是武装冲突中的例子，但其它暴力局势（如社会动乱）中的情况与此类似。

我们的孩子在死亡线上挣扎

“我们的孩子因为没有人来给接种疫苗或治病而不幸夭折。由于没有老师，我们的孩子不会读书写字。他们不敢在丛林里玩，因为经常有武装组织在村子里出没。当他们长到12岁时，我们就得把他们藏起来，不然游击队就会把他们抓走当兵或军队把他们带走当向导和情报员。我们的孩子被打仗的枪炮声吓坏了，流离失所也给他们造成了心灵创伤。尽管如此，我们还是要生养孩子，因为当我们一无所有时，孩子是我们唯一的依靠。”

——一个哥伦比亚土著印地安人

在恐惧中生活

诺阿姆、阿迪和阿米尔·马奥兹的儿童时代是在靠近加沙地带的一个集体农场度过的，这里经常有武装组织发射火箭。当警报拉响时，他们要在15秒之内跑进最近的掩体。

“有时这种警报一天多达8次，让我们很难正常学习。这种情况你很难习惯。每次我们都很害怕，有的孩子上课一直都在哭。很多人夜里做恶梦。”

“有时警报响得不及时。有一次，一枚火箭就落在离教室门口五米远的地方，屋子里都是碎片。所幸没发生更糟的事。”



ICRC的工作

ICRC的使命是保护战争和国内暴力受难者的生命与尊严，并向他们提供援助，并通过推广和加强人道法和普遍人道原则的方式防止苦难发生。

ICRC公正行事，为所有受战争和其它暴力影响的受难者提供援助，但其关注的焦点对象一直是最容易受到伤害的人。因此，儿童首当其冲是国际委员会所有一线行动的援助对象。

ICRC在给武装部队和武装组织提供指导和培训过程中宣传遵守《国际人道法》。它提醒冲突各方要履行自己的责任，允许在任何时候对需要帮助者——包括儿童——实施人道救援。ICRC通过公共活动、海报、传单、戏剧、广播电视节目等方式，努力确保包括儿童在内的所有平民不受到伤害。

ICRC还特别开展了许多针对儿童的项目，例如，寻找儿童下落并帮助他们与家人团圆，呼吁停止让儿童卷入武装冲突，为被拘禁的儿童提供特别帮助等等。所有这些，本册子都做了详细描述。

法律如何规定

国际人道法对国家与非政府武装组织均具约束力，它明确规定了对战时儿童提供保护。该法主要由1949年的日内瓦四公约及其1977年的两个《附加议定书》和2005年的《第三附加议定书》组成，它规定了对所有受武装冲突影响者的一般性保护，并包括了一些与儿童特别相关的规定。

儿童作为平民在两种不同情况下受国际人道法的保护。首先，如果他们落入敌手，必须保护他们不被杀害也不会受到任何形式的伤害，例如：酷刑与其他形式的虐待、性暴力、任意拘留、被扣为人质或强迫迁移等。其次，禁止将他们作为攻击的目标，**除非他们正在直接参与敌对行动**。如果没有，就必须赦免并保护他们。许多国际人道法规则都是习惯法并因此对武装冲突各方均具约束力，而无论他们是否批准了相关条约。

人权法——诸如1989年《儿童权利公约》及其2000年《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也特别考虑到须保护儿童免受武装冲突后果的影响。

家庭离散

“那是10月底的一天，我们在学校上课。我爸爸妈妈在地里干活。武装人员发起了进攻，大家都跑了，包括老师。我回到家，发现妹妹背着小妹妹。不知道我们的爸爸妈妈在哪儿。我们6个孩子一起离开家，向戈马走去，因为其他村民都在往那里跑。我们住在一所未完工的房子里，乞讨了两个星期。我们很饿。最后，当地市场上的几个妇女把我们带到了这个走失儿童避难所。”

在武装冲突引发的恐慌和混乱中，有许许多多的儿童与父母和家人离散，来自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的13岁男孩巴哈蒂就是其中之一。据说，在刚果民主共和国，很多家庭在战乱逃亡中都有一个甚或几个孩子丢失。父母不知道自己的孩子是生是死。儿童亟需帮助。大人和孩子的生活被家庭离散所带来的痛苦蒙上了阴影。

在危险中生存

显然，冲突（无论是国内的还是国际的）造成的流离失所是家庭离散的主要原因之一。大量流离失所带来的家庭离散数字惊人。在20世纪90年代，与家人失散的卢旺达儿童多达数十万，近年来发生在刚果民主共和国的情况也是这样。但是，家庭离散也可能是自愿的。例如，有些父母由于家里太穷或觉得孩子不安全，就把孩子暂时托付给孤儿院或家境较好的亲戚或邻居，希望孩子能有多一些的机会活下去。然而这种暂时托养常常变成长期的，特别是在孩子被托养后孩子或家人为躲避战祸而逃亡的情况下。穷途末路时，父母会把孩子送给别人收养，希望孩子日后能过得好些。

无论家庭离散的起因是什么，这些孩子都面临着巨大的风险，他们可能得不到照

料，可能受到剥削或虐待，或征兵、被非法收养或贩卖。女孩更容易受到伤害，尤其是可能受到性虐待或被迫早婚。对婴幼儿而言，能否活下来都不好说。没有大人的照料和保护，他们很快就可能饿死或死于如痢疾等本可治好的疾病。

在这种情况下，有时才8、9岁的儿童被迫扮演起大人的角色。他们成为了要照顾和保护弟弟妹妹的一家之长。然而这种家庭在面临各种危险时却极端脆弱，比如，家庭中“养家糊口的人”可能会被征募加入武装组织，或为了生存被迫从妓。不过，在这种情况下，儿童也证明了他们非凡的力量与才智。

自发收养

在许多社会里，自发收养可能是危机时期的特别方法。51岁的苏珊·尼翁贝来自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地区，她就是众多这样的养母之一。她说：“当时村里在打仗，我正和孩子们往外逃，突然听到路边沟里传来小孩的哭声。我过去一看，发现一个大约十个月大的女婴在死人堆里啼哭。我不能让她在那儿等死。于是我把她带回来了。现在她和我们在一起，就在我们这个避难所里。我管她叫杰米玛。”

最好的圣诞礼物

2003年初，战火烧到了科特迪瓦的博海布利。两岁的蒂娅和一个叫德尔菲娜的亲戚在一起玩，她的妈妈在地里干活。德尔菲娜和蒂娅被拐到了邻国利比里亚。后来蒂娅不见了，德尔菲娜独自步行回到了村里。“大家都以为蒂娅死了。”村长说，“一个小女孩孤零零地在荒野里，怎么能活下来啊？”“我知道她还活着。”蒂娅的母亲回答说，“我经常在梦里看到她。没人相信我的话，但我确信总有一天能找到她。”与此同时，一个利比里亚妇女一直在抚养蒂娅，待她如同己出。因为蒂娅不知道自己的名字，寻找她的家庭特别困难。家庭离散的情况非常多，红十字工作人员应接不暇。最后，蒂娅生身父母提供的寻人资料与其利比里亚的养母提供的资料对上了。尽管蒂娅已经丢失了很多年，她的母亲还是认出了照片里的孩子，蒂娅背上的一个疤痕印证了母亲的辨认。就在2007年圣诞节前夕，蒂娅回到了家，全村人欢天喜地迎接她归来。

收养

经验表明，大多数情况下都能找到无人陪伴儿童的父母或愿意且能够抚养他们的其他亲属。如果寻人与家庭团聚有成功的希望，就不考虑收养问题。只有在符合儿童的最大利益而且有法可依时，才考虑收养。另外，收养总是优先考虑亲属收养，无论他们住在哪儿。若没有合适的亲属，就尽可能在儿童所属的社区中——至少是在儿童所属的社会文化圈内——寻找收养者。

全球行动计划

武装冲突中儿童所处的困境长期以来一直是国际红十字与红新月运动*严重关切的问题。“运动”的各个组成部分通过了一项针对受武装冲突影响儿童的行动计划，从而显示了它们致力于解决这一问题的决心。

该行动计划包含两项内容：

1、倡导不招募儿童兵和不让18岁以下者参与武装冲突的原则，特别是通过加强以下两方面的工作来提倡这项原则：一是促进在所有武装组织（政府的和非政府的）中建立国际法律规范，二是提高民间团体对不准儿童参加武装部队或武装组织的必要性的认识。

2、采取具体行动保护和帮助武装冲突中的儿童受害者，特别是通过加强以下两方面的工作来做好对受害儿童的保护和帮助：一是设法解决与家人一起生活的儿童和无人陪伴的儿童的身心需求问题，二是帮助参加武装冲突的儿童尽快重返社会。

*国际红十字与红新月运动（以下简称“运动”）由ICRC、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及国家红十字会组成。



家庭团聚

家庭和社区通常能为孩子提供最有效的保护，因此，重要的是让失散的儿童回家、回到原来居住的社区。为此，ICRC开展了一种被称为“寻人”的服务。

ICRC在这方面地位独特，它与“运动”的其他成员通力合作。在很多冲突地区，没有这种长期的合作关系，ICRC就难以使失散儿童与家人团聚。世界上无论什么地方一发生冲突，国家红会的专业人员和志愿者就整装待发。ICRC撤走后，国家红会的人员会留下来，继续寻找失踪的亲人。

寻找家人

在寻找儿童家人的工作中，先是早期确认哪些是与父母失散的儿童。当失散儿童很多时，要优先对待最需帮助者，即幼小儿童、病残儿童和无人陪伴儿童。失散儿童之间情况也有差别，有些身边没有父母但有其他亲人看护，有些是无人陪伴儿童，他们独自一人或常常是由没有血缘关系的捡养者看护。

如果一家人中家长是孩子，那么当务之急是为他们提供食物、住所和让他们接受教育和保健。在寻找儿童父母期间，ICRC根据轻重缓急对儿童做出暂时的安排，比如把他们寄养在其他家庭中或在特殊情况下，暂时安排在慈善保育所里。目标始终就是为孩子提供一种家庭般的关爱。

长期投入

把孩子寄养在社区里特别重要，因为寻人工作可能会长达数年。例如，寻找阿米·福雷的家人就用了十年时间。阿米是塞拉利昂人，她的奶奶回忆起村子里发生战事那天的情况时说：“我们穿过树林时，第二次攻击让我们四散逃跑。”当时是1997年，阿米4岁。随着时间的过去，她的家人认为她已经死了。事实上，她一直在被别人抚养，这些人本身也是逃难者，这大大增加了寻人工作的难度。最后，2007年10月，ICRC把阿米送回了家。这时阿米已是十几岁的姑娘了，全村人都来庆祝她与母亲和奶奶的团聚。

帮助失散儿童常常是一项长期投入。寻找生还亲属的过程很复杂，常常会因持续的战乱而更加困难，而且会牵涉到不同国家的多个国家红会。与儿童家人取得联系的一个特别有效的方式是广播。13岁的刚果男孩巴哈蒂和他的弟弟妹妹就是通过这种方式在失散了5个月后得以与父母团聚的。



后续跟踪

团聚并非就万事大吉了，有时还需要跟踪后续情况。儿童长时间失散后的后续工作特别重要，当儿童与远房亲属团聚时或家庭条件非常困难时，也需要跟踪了解情况。如果孩子是带着自己的小孩回来的，跟踪后续情况也很必要。

如果经过一段时间后发现孩子在世的亲属都不愿意收养他，那么，ICRC会与有关当局一起，或与国家红会或其它人道组织合作，为孩子的未来寻找一个长期的解决方案。

ICRC的工作

根据国际人道法，ICRC的使命之一是通过与世界各国红会密切合作，重建离散家庭成员间的联系。

- ICRC辨别并登记与常规成年监护人失散的儿童，然后将此信息通过“运动”的国家网络（必要时通过其国际网络）传发，在当地媒体上广播，并在公共场所散发。ICRC的工作人员常常把失散儿童的照片拍下来，并贴在红十字分支机构和人多的地方（如集市）。ICRC还为家庭成员提供联络的机会，方式是通过电话或者——更多地是——互发红十字通信。
- ICRC会收到很多父母寻找失踪子女的请求，这些儿童因武装冲突或其它暴力局势抑或因流离失所而失踪。一旦收到这种请求，ICRC就启动寻人程序。
- ICRC支持各国的国家红会设立寻人部门。
- 由于受冲突影响的平民人数很多，国际红十字与红新月运动与其他人道机构密切合作。
- 为了帮助因冲突或自然灾害而失散的家人重建联系，ICRC专门建立了网站：www.FamilyLinks.icrc.org。2003年以来，有超过77万人在该网站上贴出了他们的名字。

希望的电波

“大家好！我是博邦达诺广播电台的格德翁·马松布科·比林杜瓦。现在播报ICRC提供的失散者名单。如果您在武装冲突期间丢失了孩子，ICRC会帮助您寻找，联系电话是081 7683 615。现在开始播送名单：巴哈蒂·内马，生于1997年，来自基本巴；朱斯蒂娜·内马，生于1993年……。”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自2008年年末以来，五个广播电台的播音员每天都把逃难中走失儿童的名字播报3次。”很多在最近冲突中失散的儿童已经与家人团聚了。（ICRC驻戈马的工作人员）普罗斯珀·塞布希雷说：“在人们通过小收音机获取信息的国家，这就是使离散家人团聚最有效的方法。”



法律如何规定

国际人道法的目的首先是解决家庭离散的根本原因。它禁止可能会威胁家庭团聚的所有行为，例如强迫平民迁移或对他们进行直接攻击。当家庭因冲突而离散时，国际人道法则努力促进家庭成员间的联系直至最终重聚，同时也给予受影响的儿童适当照料。为了儿童的安全，在满足某些严格的条件下，可以将他们暂时移出冲突地区，但必须有人陪伴，负责他们的安全与健康。

《儿童权利公约》还努力确保失散或无人陪伴儿童受到特别保护与援助以及适当的替代照料：例如，寄养安排、安置于适当的机构、“卡法拉”^{*}制度或收养。

^{*}一个伊斯兰法上的概念，是指就像父亲对自己的孩子一样，自愿承担责任，满足一个未成年儿童的需求，对其进行养育和保护。但“卡法拉”制度并没有从法律上确立一种父母—子女关系。





卷入武装冲突的儿童

虽然儿童通常是战争的受害者，但有时他们也参加武装冲突。在世界上至少18个国家，有数万儿童被武装部队和武装组织征募或利用。这种做法使得“儿童兵”在今天成了一个家喻户晓的名词。



这些儿童通常都是非武装的，他们被安排了许多其他职责：如炊事员、搬运工、信差、探子、探雷者、性奴、苦役、甚至是人体炸弹。因此，援助组织更喜欢称其为“与武装部队或武装组织有关系的儿童”。无论这些儿童被称作什么，他们所面临的生命和健康危险是毋庸置疑的。他们经常遭受严重的伤害、残疾和长期挥之不去的身心创伤，而且，战事结束后，他们的未来往往很渺茫。

儿童参加武装组织有各种各样的原因，其中当然有被迫的因素，如强行招募或公然绑架。雅西纳塔·阿亚来自乌干达，她从村子里被拐走时才8岁。她说：“一开始他们让我看小孩，但当我12岁时，就不得不接受军事训练了。可能在13岁时，我就有了第一个孩子。不久，我的一条腿受了两次枪伤。我身体非常虚弱，但仍然得走路，得带孩子，还得扛枪打仗。”

但是，许多儿童是自愿加入的。严重的社会不平等、战争造成的社会动荡、与家里大人失散、无法上学、流离失所——这些都是可能迫使未成年人入伍的原因。意识形态也是一个因素，当某种事业或理念在其生活的社会受到追捧时，或当家里有人已经是武装组织的战士时，意识形态就会起作用。还有一个因素是，儿童还可能受扛枪打仗者所获得的权力和地位的诱惑。此外，为死去的亲人报仇也可能是一个动因。所有这些因

素常常是互相联系、相互作用的，最终合力促使儿童参加武装组织。

尼泊尔的阿卡什仍记得10岁时加入武装组织的事，他说：“因为他们给我钱，给我武器，并给我证明自己不一般的机会。”与阿卡什一样，女孩也是受诱惑而来，富拉哈就是这样的。在对方的花言巧语下，她加入了刚果民主共和国的一支武装组织，因为她有两个朋友就是里面的成员。她15岁，任务是当一个指挥官的随从。“无论什么时候这个指挥官去打仗，随从们就得跟着去。很辛苦。”

对武装组织来说，儿童的价值会更大。他们可能比成年人更听话，更容易被操纵，而且年龄越小，对所处的危险越没有意识。有时，他们强迫这些孩子对自己的家人或原来居住的社区施暴，以此确保他们盲目服从并断绝他们的后路。虽然他们可能成为作恶者，但也掩盖不了他们首先是受害者的事实。

一般情况下，这些儿童重新融入社会很困难，因为家庭和社区可能害怕这些人回来，他们更多地是被当做作恶者而不是受害者。其结果就是这些儿童污名难除、遭受歧视，甚至直接被拒之门外。另外，这些儿童还常常被剥夺上学的机会，而且，社区可能不会重视他们的技能，比如他们在武装组织里所获得的领导才能和组织能力。



“隐形”女孩

女孩所受的耻辱通常会造成更深远的影响。在有些社会文化里，如果一个女孩受到过性侵犯，就会影响以后的婚姻。像乌干达的雅西纳塔·阿亚这样的女孩，当她们带着孩子回来时，她们的孩子也会受到社会排斥。因此，女孩常常隐瞒参加武装组织的经历，在从军名单上看不到她们的名字，因此无论是对国家的“裁军、遣散和重返社会”项目还是援助机构来说，她们都是“隐形人”。“裁军、遣散和重返社会”项目一般不登记女孩还有另外一个原因，那就是，女孩多半没有武器上缴。所有这些都意味着她们重返平民生活时会面临被边缘化的危险，在重建个人生活中难以得到帮助。

儿童的遣散和重返社会对于重建因暴力而四分五裂的社会非常重要。首要任务是让他们与家人团圆并回到家乡。同时，必须给他们提供重新上学的机会，并帮助他们通过职业培训或创收项目找到工作。这对防止他们被边缘化至关重要，一旦被边缘化，他们常常又会被征兵。

ICRC的工作

ICRC积极呼吁禁止招募儿童兵，并开展针对他们的救济活动。

- ICRC积极倡导不招募儿童兵和不让18岁以下者参加武装冲突的原则。它提醒各国和武装组织要遵守国际法所规定的义务，并要努力将这些原则引入国内法律体系。
- 当儿童受伤或被拘留时，则可以从ICRC为丧失战斗力的战斗员开展的活动中受益。
- ICRC可要求武装部队或武装组织释放个别儿童。
- 尽管ICRC本身不参加“裁军、遣散与重返社会”项目的谈判，但它可以协助其实施。特别是，它使复员儿童兵与家人团聚，并确保进行跟踪调查，尤其是在其他人道机构不能进入的地区。
- ICRC可以参与对参加武装冲突的儿童兵的身心治疗，使其顺利重返社会。这方面的工作是与国家红会协作并与国际联合会协商或合作进行的。下面是两个例子，分别发生在塞拉利昂和利比里亚。

杀人或者被杀

“那是2003年，当时我11岁。我们正在路上走，一群拿枪的陌生人拦住了我们。他们要我们别跑。我妈妈跑了，于是就在我面前被开枪打死了。他们给我一枝枪，教我射击。在前线，一颗子弹打中了我的胳膊。如果他们抓住了敌方的某个人，他们就拿枪指着，让我把那个人杀死，于是我只好杀了他。如果我不服从当场就会被打死。我看到过别的小孩因为这个被打死。”

在战争中，我的父亲受伤了，而我所有的兄弟姐妹都被杀死了。现在只有我和父亲相依为命，而他还病得很重。战争结束后，我申请“儿童援助与重返社会”项目的援助，并被选中了。尽管历经磨难，我对未来仍是乐观的。我想我会成为一个有用的人。只要远离战争，利比里亚就会有一个美好的未来。战争摧毁了一切。我的家没了，儿童时代没了。这一切都挽回不了了。”

这是发生在奥利弗身上的故事。他现在17岁，在蒙罗维亚的“儿童援助与重返社会”中心学砖瓦匠，和他一起学习的还有其他150名儿童或青年，他们都是利比里亚战争的受害者。这个项目是利比里亚国家红会开展的，由ICRC提供支持。奥利弗是该中心最有天赋的砖瓦匠学徒之一。

卸甲归田

西普里安是自愿加入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一个武装组织的，当时他9岁。“我妈妈老是骂我，我受够了。”6年后，他在ICRC的帮助下回到了家。他很高兴，但对未来有些担忧。“当兵时，我们可以得到任何想要的东西。过了这么多年，我却要空手回家。不知道以后靠什么生活。”与西普里安同时回家的让却没有这种担心，他说：“我在家里非常开心。我当儿童兵不到一年，我不喜欢那种生活，因为那样不能与家人在一起。我想我再也不会回去了。”





Chris Hondros/Getty Images

法律如何规定

1949年日内瓦四公约之《第一议定书》和《第二议定书》规定禁止征募15岁以下儿童入伍并参加敌对行动。在国际性武装冲突中，当征募15岁以上但不满18岁的人时，应尽量优先考虑年岁最大的人。适用于国际性和非国际性武装冲突的《儿童权利公约》第38条也有类似形式的保护性规定。

2000年《〈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旨在将招募儿童加入武装部队和参加敌对行动的年龄提高至18周岁，尽管存在一些例外规定：

禁止强制招募不满18周岁的人加入缔约国武装部队。应在15周岁的基础上提高自愿应征的年龄。此外，缔约国有义务采取一切可行措施，确保不满18周岁的武装部队成员不直接参加敌对行动。《任择议定书》还规定非政府武装组织“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招募或在敌对行动中使用不满18周岁的人”。已被遣散的儿童必须获得适当的援助，使其身心康复并重新融入社会。

根据《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第8条，征募不满15岁的儿童加入武装部队，或利用他们积极参与敌对行动也被视为战争罪。

儿童与拘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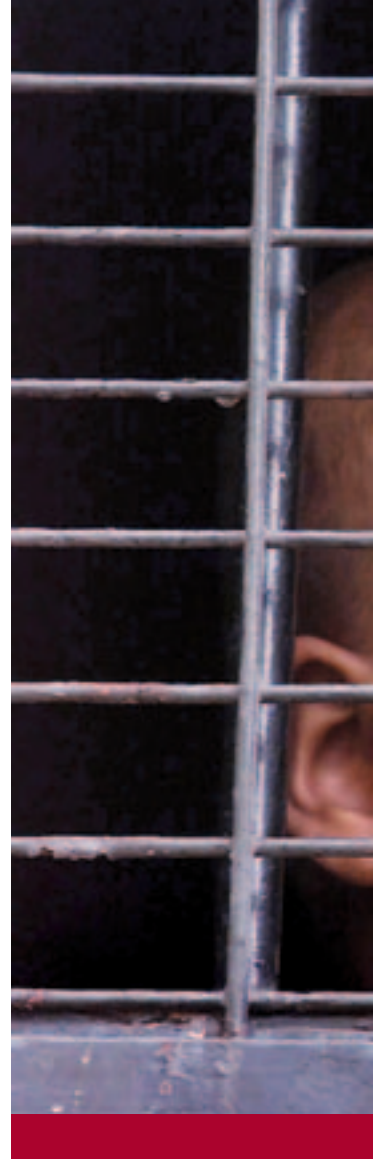
当儿童被关在监牢时，他们的健康和安全会受到威胁。冲突期间儿童被拘禁有许多原因，很多情况下直接原因是他们参与了政府军或非政府武装组织。当被囚禁的儿童不断增加时，常常是由于他们实际参加了敌对行动。帮派暴力的蔓延也导致年轻人被囚禁。如果冲突造成全面的社会崩溃，很多儿童最终还是会进监狱的。

无论儿童被囚禁的原因是什么，他们都应该受到特别的关怀和保护。与家人离散是一种损失，会给他们造成非同一般的痛苦。他们可能会受到身体上和精神上的虐待。有时，他们会被用作廉价劳动力，被迫劳动和做清洁。他们常常被剥夺上学的机会。同时，他们还可能受那些屡教不改的罪犯的不良影响。所有这些都**不利于他们顺利重返社会。

男孩和女孩必须分开关押，而且最重要的是要与成年人分开关押，除非是与家庭成员关在一起，或者除非与成年人（特别是妇女）关在一起对其健康有利。在监牢里，儿童应该拥有尽可能好的食宿和医疗条件——比如体检和接种疫苗，并能够进行娱乐活动。他们有权接受教育和职业培训。尤其令人不能接受的是，儿童被关押了好几年还没有审判。但是，儿童常常对自己的权利并不知晓而被长时间关押。

有时，儿童被关押的原因是他们的母亲或其他亲属被关押了。对于婴幼儿来说，这倒是可以接受的一种做法，因为一般来说，让孩子与母亲在一起对孩子更有好处。如把孩子放在孤儿院或不与母亲接触等做法是很不可取的。

对于比较大点的儿童来说，与母亲或其他亲属关押在一起可以给他们提供身体和精神上的保护，特别是当没有其他近亲能够照顾孩子时，或是当孩子由于父母被关押而被社区或远房亲属污辱或虐待时。但是，监牢毕竟不是儿童成长的地方，监狱生活具有明显的不利因素，而解决问题的方法是因情况而异的。在这方面所做的任何决定都应该始终以符合儿童的最佳利益为前提。





Bikas Das/Associated Press

桑德拉是哥伦比亚的一个游击队员，她就是这样一位被关押的母亲。她说：“我在监狱里，监外的一个朋友帮我照看8岁的女儿。我被抓来时怀着三个月的身孕，2岁的儿子现在和我在一起。上午他去上监狱里的幼儿园，下午和另外6个小孩在院子里玩。家人为探视我来一趟波哥大很不容易，而且我们与来探望的孩子呆在一起的时间平均1个月也就大约5个小时。与孩子分离特别痛苦。”

无论儿童或父母谁被关押，让儿童与父母接触对儿童的心理健康都至关重要，有时对双方都是如此。哈立德是一个13岁的阿富汗男孩，他从11岁起就被关押在伊拉克。他的父母被关押在伊拉克的另外一个拘留中心。在ICRC的斡旋下，当局目前正在安排他与母亲在牢房里见面。哈立德学了阿拉伯语，现在能熟练地运用这种语言表达自己的意思了。

监牢里的教育

位于坎大哈的青少年拘押中心*是离著名的红色清真寺不远的一所小房子。无论在什么时候，都能看到这里的20名青少年在读书、做珠饰品或下棋。白天他们上课，有一个老师给他们授课，还有一个裁缝教他们做本地样式的服装。他们中只有4个是因为作战而被关在这里的。但是，该拘押中心的负责人萨利赫·穆罕默德医生认为要不是因为打仗他们都肯定不会在这里。他说：“这些孩子几乎都是因为小偷小摸被关进来的。他们的父亲养不起他们。他们有什么其它选择呢？”贾米勒15岁，在这里能够接着学习。他说：“这个地方就跟家里一样好，只是家人不在这里。”穆罕默德医生的希望是，这些孩子通过教育和正面影响能有一个好的前程。

*该中心由ICRC援助

想念父母

8岁的加扎拉来自约旦河西岸的伯利恒，她的父母被关押在以色列的不同监狱里。她说：“我们的生活很苦。”“我和奶奶一起生活，奶奶一直在尽力弥补我得不到的父爱和母爱。我常常想起父母的样子，我时时刻刻都需要他们。因为我们不在一起，每天我都会想他们想得直流眼泪。”

ICRC的家属探望计划使加扎拉和奶奶有机会探视被关押的父母。该计划迄今已使12000到16000名约旦河西岸的巴勒斯坦人得以探视自己的亲人。



法律如何规定

根据国际人道法的规定，在任何情况下都必须人道对待被剥夺自由的人。例如无论是针对成人还是儿童，均禁止实施谋杀、酷刑、残忍或不人道待遇、体罚和残伤肢体等行为。另外，国际人道法规定必须给予被剥夺自由的儿童以特殊保护，并根据其年龄提供特殊待遇。尤其是，必须将儿童与成人分别关押，除非是以家庭为单位安排住处。对于犯罪时年龄在18岁以下者，禁止对其判处死刑。

《儿童权利公约》第37条规定，缔约国经协商同意，对儿童的拘留仅应作为最后手段，期限应为最短的适当时间。

ICRC的工作

作为人道使命的一部分，ICRC每年在70多个国家探访50多万名被拘留者，其中33000人受益于ICRC的家庭探访项目。2008年，ICRC探访了1500名未成年人。该组织通过经常与主管当局进行保密对话，监督和敦促改善拘留条件。优先关注被拘留的男孩、女孩以及带小孩的母亲。ICRC努力以各种方式确保儿童的身心安全，并确保他们有美好的未来。

- ICRC确认并登记被拘留的儿童。
- ICRC让被拘留的儿童经常与家人联系，为家庭探访和电话交谈提供便利，并为被拘留者提供家庭通信服务。与家人保持联系有助于被拘留者的心理健康，使其出狱后更易于融入社会。
- ICRC的代表监督拘留场所的物质条件，并确保跟踪了解每个被拘留者的情况。他们检查设施是否充足，被拘留者是否拥有足够的空间、光线和新鲜空气。在这方面，婴儿需要特别关注。
- ICRC努力确保能满足被拘留者的以下基本需要：适当的食物、水、衣物、医疗服务（包括免疫接种）、教育、参加娱乐活动以及婴儿用品等。
- 作为改善被拘留者卫生条件工作的一部分，ICRC经常在拘留场所进行维修、翻新或建设工作。该组织一向考虑妇女和儿童的需求，比如援建适于带婴、幼儿妇女居住的单间或设施。
- ICRC评估与亲属关在一起是否符合儿童的最大利益。如果不是，它提倡把儿童与成年人分开关押：要么把儿童关在专门关押儿童和青少年的设施里，要么在关押成年人之处单辟一个空间。它还努力劝说当局为被拘留的女性儿童调配女性看守。
- ICRC还努力劝说当局为被拘留儿童提供法律援助和快速司法程序，并与政府当局合作，完善与被拘留儿童有关的立法。



Maya Alluruzzo/Associated Press

危险丛生

10岁的马努和他6岁的妹妹尚塞住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那天他们正往自家地里走，突然被一群拿枪的人拦住了去路。他们中有人企图对当时穿着一条连衣裙的马努实施性侵犯。当他们发现马努是个男孩时，就开始打他。同时，其他人在强奸尚塞。当母亲发现他们时，尚塞的小腿已不能动弹了，马努被严重打伤，后来腹部还发生了严重感染。

这种悲剧并不罕见。强奸和其它形式的性暴力事件在战乱期间大量增加，而受害者不仅仅是成年妇女。据估计，在刚果民主共和国，每两个受害者中就有一个是未成年人。强奸可以成为一种作战方法，被武装组织用来对人实施酷刑、伤害、逼供、侮辱、威胁、惩罚、使人流离失所或完全摧毁社会结构。一听到性暴力威胁，所有人都会逃走。刚果民主共和国的塔尔西斯·辛加医生治疗过许多强奸受害者，他肯定地表示：“性暴力是战争的晴雨表。战事多，性暴力就多。敌对的民族之间互相行使性暴力，儿童也难以幸免。”

流离失所、贫穷或与家人失散使得儿童特别容易受到伤害，其中主要危险就是性侵害。有时，儿童为了生存而被迫从妓。有些社会实行早婚，女孩很小就嫁人了，这在战争之后普遍贫穷的情况下会受到鼓励。这些情况下，女孩都有早孕的危险，从而可能导致难产甚至死亡。因强奸所生的孩子命运也很可怕，孩子母亲的亲属有时会嫌弃这些孩子，甚至会把孩子杀掉。性虐待受害者还有感染艾滋病和其它性传播疾病的危险。

小大人

在伊拉克，多年的战乱产生了数百万失去父亲的儿童。这给男孩造成的影响可能与女孩不同，但对两者都一样严重。

阿迈勒是伊拉克人，战争先后夺走了她的两个丈夫。因生活所迫，她把11岁的女儿嫁给了比女儿大20岁的男人。她是阿迈勒最小的女儿。“我知道我做的不对。”阿迈勒说，“但没有办法。我有4个女儿，其中一个有智障。我经常夜里饿得睡不着觉。2008年，一个男人向我求婚，但他不想抚养我的智障女儿。不久，一个富人向我11岁的女儿求婚，并说愿意一同供养她的智障姐姐。我同意了，因为这同时解决了我们母女几个人的问题。但是，女儿结婚几个月后，告诉我说她的丈夫奸污了她智障的姐姐。因为怕羞、怕丢人，也担心如果女儿离婚我现在的丈夫会把我们赶到大街上，所以我让女儿什么也别提。我所能做的就是为智障女儿找一个收容所容身，而另一个女儿还和那个禽兽丈夫一起生活。”

女孩可能被迫早婚，而男孩会在学龄时就担当起养家糊口的重任。易卜拉欣9岁就开始在伊拉克南部一个城市的大街上当小贩了。他告诉我们说：“2008年我爸爸在一场交火中被杀死。从那时起，我就得养活妈妈和3个妹妹。她们不工作，呆在家里。在我们这里，男人就得养活女人。所以，我就不能上学了。我一直想当医生，这下也当不成了。每天我把挣来的食物放在饭桌上，月底还得有钱付租金，不然周围的人就会说我不是这个家里的男人，妈妈也会这样看我。”



Wojtek Lembryk/ICRC

法律如何规定

国际人道法规定，落入武装冲突一方权力下的人，在任何情况下都须受到人道对待。更具体地说，国际人道法保护这些人免遭有损个人尊严的暴行，包括侮辱性和有辱人格的待遇、强奸、强迫卖淫以及一切形式的猥亵。

根据《国际刑事法院罗马规约》规定，在国际性和非国际性武装冲突中，强奸和构成严重违反《日内瓦公约》的任何其他形式的性暴力都是战争罪（第8条）。

ICRC的工作

ICRC采取一种综合方法，包括预防行动和为受难者提供援助。

- 在为武装部队和武装组织举行的国际人道法培训项目中，ICRC强调禁止性暴力，并主张将其纳入法律或内部规定中。
- ICRC通过演出戏剧、张贴海报、散发传单等方式及其他提高人们认识的活动，努力防止性暴力，始终强调这是一项可对受害者造成灾难性后果的严重罪行。这些活动的开展可以提高对这一问题的认识，有助于打破禁忌和告知受害者所能得到的服务。
- ICRC还开展类似的活动向当局、武装参与者及公众提醒有关国际人道法的其它问题，如在冲突中确保平民不受到伤害。ICRC不断向有关各方发送提示信，提醒他们包括儿童在内的平民居民所拥有的权利。它以多种方式战争受害者提供财政和物质援助。
- 对性暴力受害者要立即进行医疗救助。ICRC以各种形式对提供治疗的卫生机构予以援助：如提供药品和医疗设备、培训医务人员、进行维修等等。
- ICRC为社区志愿者提供心理培训，使他们能够为受害者提供咨询和在受害者与家人之间进行调解。例如，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为性暴力受害者设立了“倾听屋”。
- ICRC工作人员纪录涉嫌性暴力的案件，向当局举报并敦促它们采取行动。



Wojtek Lembryk/ICRC

比兰德拉·亚达夫12岁时就失去了父母。后来他哥哥也在战乱中被杀死，比兰德拉从此成了孤儿。因此ICRC选择他作为创收项目的受益人之一，该项目是ICRC与尼泊尔红会联合举办的，援助对象是受战争影响严重的家庭，目的是通过提高家庭的开源手段来创造收入。比兰德拉现在想参加一个电脑培训班，希望有朝一日能开一个自己的电脑商店。

卫生

现代战争令儿童也无法幸免。战争直接给儿童带来伤残和死亡，并以许多其它方式给儿童带来间接伤害，其中之一就是基础生活设施因得不到维护而逐渐废弃。卫生服务和药品跟不上，有时甚至是整个卫生保健系统崩溃。

Jan Powell/ICRC



医疗资源远远供不应求。国家和市政用于基本医疗保健的资金少之又少，如关键的疫苗接种项目和妇幼保健站。暴力肆虐地区难以进入是导致疫苗接种工作无法进行的另一个原因。其潜在后果是非常严重的，比如可能会爆发麻疹或脑膜炎。这种病在难民营或避难所这些人多拥挤的地方很容易爆发，而一旦爆发就会很致命。在战争中，即使普通的常见病也会死人。

医生和护士可能因战乱也成为逃难者。有时，诊所和医院成为炮击的直接目标。缺乏清洁用水经常成为一个严重问题，而且是导致各种疾病——如会造成婴幼儿死亡的腹泻——的一个主要因素。贫困家庭大多看不起病。贫穷导致营养不良，而营养不良会影响身体发育和降低人体免疫功能，使孩子更容易遭受疾病侵袭。5个月大的巴拉基萨·瓦塔拉来到科特迪瓦北部的一个红十字营养中心时，体重才1公斤。

该中心的主任回忆说：“她的母亲自己也非常瘦弱，养活自己都成问题。”地里收成不好，没有余粮可以卖了换钱，她在地里劳作，累得精疲力竭。她还有另外3个孩子要养，实在没办法养活这个最小的孩子了。

过去30年来，阿富汗战乱频仍。在坎大哈的米尔韦斯医院，为ICRC工作的儿科医生阿兰·卡里比安说：“战乱使儿童疾病的严重程度恶化。最重要的问题是营养不良，它使儿童的发病率和死亡率居高不下。由于营养不良，即使只是普通疾病，情况也会非常严重。”

如果没办法去医院或者医院缺乏药棉或剪断脐带的消毒产剪等基本设备，孕妇和新生儿的处境就会特别危险。在条件不太好的发展中国家，怀孕和分娩是导致妇幼死亡的主要因素，而在战乱期间情况更是急剧恶化。

阿米娜的故事

阿米娜10岁，住在巴基斯坦西北部一个小镇里。她记得出事那天，她正和小朋友们一起玩，“突然一颗炸弹落了下来，我现在都不知道它是从哪儿飞来的”。弹片击中了她的腿。在当地诊所里，她的伤口感染了。她父亲把她带到位于白沙瓦的ICRC战伤外科医院治疗。经过两次手术后，弹片取了出来，阿米娜在好转，慢慢学着走路了。当问她长大想做什么时，她害羞地咧嘴笑了笑说：“当老师。”在ICRC白沙瓦医院收治的战伤平民中，几乎有一半是妇女和儿童。

一位医生的回忆

赛义德·阿布哈斯纳是卡塔尔红新月会的一位医生。2009年以色列军队入侵期间，他被派往配合ICRC执行任务，在加沙城的希法医院治疗伤病员。他告诉我们说：“我从来没有经历过这种情况。有时我禁不住流泪。我尤其忘不了那个叫比桑的8岁小女孩。她来时被送到加护病房。她的哥哥和其他家人都死了。她身上好多地方受伤，治好的希望很小。可是3天后，她就恢复了知觉。当她睁开眼睛时，脸上露出了灿烂的笑容。她的勇气让我震惊。”



Boris Heger/ICRC

法律如何规定

当平民被剥夺诸如充足的食物、水和医疗等生存所不可或缺的条件时，国际人道法规定必须开展救济行动。如果此类行动是人道、公正的并且没有任何不利区别，那么武装冲突各方就必须允许此类行动并为其提供便利。根据国际人道法，伤者和病者必须受到尊重、保护和人道的对待，并给予其必要的医疗和照顾；该法还要求保护和尊重医疗与人道救援人员。通过《儿童权利公约》缔约国还确认，未满18周岁的人“有权享有可达到的最高标准的健康”。公约还要求缔约国采取适当措施，以确保“提供必要的医疗援助和保健”并消除疾病和营养不良现象（第24条）。

ICRC的工作

- 妇幼护理是ICRC工作的重中之重。对当地卫生机构的援助首先是针对妇幼服务基础护理的改善，然后是改善急诊外科、妇产科和儿科护理。ICRC负责培训当地护士、医生和其他医务人员。它可以提供设备、医疗用品和药品。
- ICRC组织定期发放婴儿包，包里有护理婴儿用的卫生和其他用品。
- ICRC帮助培训女性医务人员，特别是在忌讳妇女和女孩与非亲属男子接触的社会里，即便是男性医务人员也不行。必要时ICRC可以提供费用，使妇女及其陪同者前往有女性工作人员的诊所。
- 一般来说，ICRC为其在当地的首要合作伙伴——国家红会提供支援，也为其他医疗中心提供援助。在紧急情况下，ICRC可以亲自救治伤病员（如做手术），或者为人们提供基本的卫生保健服务。
- ICRC为防疫项目提供支援。
- 使用洁净水和卫生设施是健康的关键。ICRC的工程师负责提供储水囊等供水设施，维修现有水利系统并在收容中心修建厕所。
- ICRC为治疗性喂养中心提供援助，帮助营养不良的儿童，还为这些儿童的母亲提供帮助。ICRC考虑到使用奶粉可能有一定风险，所以遵循世界卫生组织提倡母乳喂养的政策。自1984年以来，该组织在治疗营养不良的儿童时严格限制奶粉的使用。

精神健康问题

迪亚和父亲在伊拉克被绑架时只有3岁半。绑架者为了击垮迪亚父亲的意志，残忍地折磨迪亚。父亲不得不听着儿子的尖叫声从隔壁房间里传来。迪亚的头上至今还有伤疤。他食欲不振，做恶梦，有多动症，还尿床。他一直生活在恐惧中，夜里只有抱着父亲的腿才能睡着。*



在冲突中，儿童往往经历或目睹恐怖事件：小女孩看着母亲被强奸；孩子看到父亲被毒打，然后被带走再也没有回来；炸弹落下来，人们逃离家园；14岁的小女孩爬过父亲和哥哥的尸体，离开已成废墟的家。他们心中的恐惧挥之不去，而且越来越严重，也不再相信大人能够保护他们。从菲律宾到黎巴嫩，母亲们说的大致相同：“下雨时一有闪电和打雷，孩子们就吓得大叫，以为轰炸又来了。”祖赫拉的母亲在车臣的一次枪战中被打死，她当时在妈妈的怀里，只有8个月大。当她被人发现时，已在大街上躺了好几个小时，子弹在她周围呼啸而过。她现在7岁了，但还不会说话，而临床检查却没有任何问题。

加入武装组织期间，被迫实施暴行的儿童很可能会留下心灵创伤，十来岁就担起养家重任的孩子也是这样。心理问题有各种各样的表现形式，如身体不适(胃疼、头疼)、行为困难(自我封闭、对人或物具有攻击性)、学东西慢、尿床、语言障碍等等。

儿童和青春期是一个人心理发育的关键阶段，这个时期如果心灵受到创伤，会造成长期影响。但儿童恢复能力很强，会以意想

不到的方法从创伤经历中走出来。ICRC精神卫生协调员洛朗斯·德巴罗斯-迪谢纳表示：“的确，儿童具有天然而多变的适应环境变化的能力。这取决于多种因素，包括年龄、个人资质以及社会与精神环境的特点等等。对同一件事或造成创伤的状况，每个孩子的恢复能力是不一样的，对他们的心理辅导应因人而异。”

心灵创伤病例有时确实需要进行精神卫生治疗，但这种情况非常少。在战乱国家，人道机构对受害者进行心理帮助时更愿意以集体形式进行，而不是针对个人进行，其中包括为受害者创造有利于他们自我恢复的良好条件。通常情况下，只需使他们心理恢复正常即可，所采用的方式包括：关怀和辅导、满足基本需求、恢复正常作息、开展娱乐活动(演戏、角色扮演练习、游戏、运动、绘画等)等等。在有些社会中，传统仪式会有所帮助，特别是对参加过武装部队或武装组织的儿童回归社会更是如此。

*这个伊拉克小男孩和他的家人是流落到黎巴嫩的难民。他正在通过联合国难民署的一个项目接受治疗。



Thierry Gassmann/ICRC

有时，心理伤害可能非常严重，需要给予更有针对性的关注。当家里有人失踪时，就属于这种情况。他们一直在一种不确定的状态下生活，无法哀悼依然生死未卜的亲人。在这种情况下，儿童对家庭成员的情绪极其敏感——即使大人对他们谎称“没事”——甚至还可能产生负罪感。对于有失踪人员的家庭，ICRC倾向于通过提供心理治疗等方法来满足其需求。

ICRC的工作

- ICRC还援助由国家红会管理的、向武装冲突儿童受害者提供心理治疗的有关项目。例如，当阿尔及利亚红新月会开展一项为数千名暴力事件的年轻受害者提供心理治疗的项目时，ICRC就与该红会合作。目前，ICRC正在对俄罗斯红十字会车臣分会建造儿童游戏室的项目提供援助。
- ICRC为有人员失踪的家庭提供援助，帮助他们应对亲人失踪所带来的严重影响。除物质援助外，还提供心理支持和治疗。



Stuart Freedman/Panos

法律如何规定

《儿童权利公约》第39条还规定“缔约国应采取一切适当措施，促使遭受下述情况之害的儿童身心得以康复并重返社会；任何形式的忽视、剥削或凌辱虐待；酷刑或任何其他形式的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或处罚；或**武装冲突**。此种康复和重返社会应在一种能促进**儿童的健康、自尊和尊严**的环境中进行”（着重号为作者所加）。《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也包含了有关不得非法招募或在敌对行动中使用儿童的类似规定。

隐形杀手

地面崎岖不平，一条绳索从橄榄树上垂下或横在稻田里：通常不易发觉，似乎并没有什么危险，地雷、集束炸弹和其它战争遗留爆炸物都是杀手，而其受害者大多数是平民。



在黎巴嫩南部，再有几天就过12岁生日的穆罕默德正坐在父亲开的摩托车后座上，突然他们碰到了路上的什么东西。“我从摩托车上摔到了一个坑里，我记得什么东西爆炸了。”他的父亲只受了轻伤，但爆炸使穆罕默德全身着起了火。当他在医院醒来时，两条腿已经没了。

这些遗留爆炸物在战争结束很多年后仍会杀人或伤人。20世纪60年代飞机在老挝空投集束炸弹时，奔玛的父亲还没有出生，可是40年后，一颗小型炸弹在奔玛家的后院爆炸时，蹒跚学步的奔玛被当场炸死，他6岁的姐姐腿上满是弹片，最年长的哥哥脸被炸伤。

死伤者大多是在地里劳动或做其它活计的男子，原因很简单，为了生活，人们不得不在爆炸物遗留地区种地、取水、拾柴、放牧或捡废金属。然而，儿童也经常成为这些爆炸物的受害者。乡下男孩面临的危险尤甚，因为他们常常被派去干活，例如种田和放牧。此外，儿童常常出于无知或好奇或同龄人的压力而置自身于危险境地。

在全世界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造成的伤亡人数中，儿童几乎占三分之一，在阿富汗，这一数字几乎达到50%。如果只考虑平民受害者，儿童则占世界上所有伤亡人数的46%。战争遗留爆炸物在70多个国家构成威胁。

儿童还会成为间接受害者。父亲或其他养家者突然残疾或死亡，常常意味着儿童就不能再上学，也没钱看病了，营养也会跟不上，对婴幼儿来说更是如此。

幸存的儿童常常严重致残，这会对他们的未来造成终身影响。在有些社会里，残疾对女孩来说意味着贫穷和结婚无望，可能使她们不得不以乞讨或从妓等其它有辱尊严的事为生，或可能使她们更易受到虐待。这些后果对于男孩同样严重，家人还指望他们养家糊口、照顾家人。



Marko Kokic/ICRC



Sebastiao Salgado/ICRC

然而，儿童受害者只要接受适当的医治和矫形治疗，就可以过有尊严的正常生活，而且基本不影响日后的职业选择。不过需要有资金来源，因为一个孩子每年都需要更换一套新的假肢，一直到孩子身体发育结束为止，而且矫形中心需要对这些孩子进行定期跟踪（至少一年两次）。残疾儿童要想有前途，就必须像其他同龄人一样有受教育的机会。但不幸的是，许多残疾儿童被剥夺了受教育的机会，因为学校无法适应他们的需求（例如不具备轮椅通行设施），或者只是因为他们被要求呆在家里。

特斯法洪·海卢是埃塞俄比亚人，今年20岁，13岁那年失去了一条腿和半截胳膊。他回忆说：“当时我发现了一个奇怪的东西，就拿来玩，试着打开它，可它爆炸了。”这

个奇怪的东西是地雷。他的母亲在他5岁时就去世了。他说：“我靠做零活儿为生，像擦皮鞋。这次事故后，我不知道怎么才能继续工作。” ICRC利用伤残者特殊基金给特斯法洪的腿装了假肢，使他可以重返学校，甚至给他的同学们上舞蹈课。“许多残疾人因为社会不给他们机会就整日呆在家里，觉得自己没用。如果给他们机会，他们真地可以过一种丰富而积极的生活。”他说，“我想上大学，当一名医生。我们村有6000人，但只有一个医生。我们需要更多的医生。”

禁止地雷和集束弹药

国际社会已经采取重要措施禁止地雷和集束弹药。《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禁雷公约》）于1997年正式通过。通过签署该公约，缔约国承诺终止使用杀伤人员地雷，援助受害者，消除已经埋在地下的地雷造成的威胁，并通过预防行动减少在此期间平民所面临的危险。2008年12月，94个国家签署了《集束弹药公约》，该公约禁止使用、生产、贮存和转让集束弹药。

丽塔的故事

丽塔·帕里亚尔是个10岁的尼泊尔女孩，她在一个军营旁放牛时右脚踩上了地雷。她回忆说：“我感觉我的脚踩进了一锅热水里，然后到处都是血。我用了一段时间才接受了这个事实——我的脚没了。”她被送到位于尼泊尔西部ICRC资助的博克拉矫形外科中心，在这里装了一个假肢，并接受理疗。经过一年的治疗，丽塔又回去上学了，她非常高兴。



ICRC

ICRC的工作

ICRC的活动包括预防和救济两方面：

- 在受战争遗留爆炸物污染的国家，ICRC协助这些国家的红会，提供更安全的谋生选择，为此，主要的行动是建立安全区，包括在受地雷影响地区建立安全的儿童游乐场，在非受影响地区提供新的水源、其他食物或燃料来源以及设立小额贷款项目。
- ICRC开展风险教育活动，如在紧急情况下提高危险意识，目的是使人们的行为发生长期改变，确保社区在决定排雷的轻重缓急上发挥核心作用。像知识竞赛和木偶戏这种非正式的活动可用于教育儿童。
- ICRC积极参与国际人道法规范的发展、推广和实施工作，从而预防和解决地雷、集束弹药及其他战争遗留爆炸物给人们带来苦难，例如《禁止杀伤人员地雷公约》、《集束弹药公约》和《战争遗留爆炸物议定书》等。
- ICRC与有关国家当局合作采取行动，减少武器污染的影响，并帮助各国红会提高自身的能力。
- ICRC协助为战争伤员提供紧急救护，并为许多受地雷和其它战争遗留爆炸物影响国家的医院和医疗体系提供援助。
- ICRC在受冲突影响国家为武器受害者和其他身体残疾者开设肢体康复机构，并为这些机构提供援助，以帮助他们恢复行动能力，重获经济独立。该组织还为残疾人重新融入社会提供帮助，使他们能成为对社会有用的人。



ICRC



ICRC

通过木偶剧宣传防雷知识

在车臣，ICRC防雷宣传活动的主角是“快乐弟”（Cheerdig）。“快乐弟”是车臣民间故事中一个深受喜爱的角色。过去几年来，车臣木偶剧院通过一部以“快乐弟”为主角的木偶剧，向儿童宣传未爆炸弹药的危险。这个木偶剧名叫《危险，地雷：快乐弟新历险记》，在邻国——印古什共和国——为流离失所者设立的难民营和收容所巡回演出。同时，还出版了一本以“快乐弟”为主角的漫画书，现于学校里使用。ICRC印制了招贴画，还制作了一部动画片在国家电视台播放。“快乐弟”告诉大家的防雷建议已经广为人知，如今孩子们上学不再像以前那样抄近道，而是走虽然绕远但却更安全的路。



Boris Heger/ICRC

传播人道原则

1968年越南梅莱（My Lai）村到底发生了什么？为什么战时不应伤害平民？为何不一并宣布战争是非法的？违反国际人道法者应受惩罚吗？当别人的尊严受到威胁时，旁观者能做些什么？

在“探索人道法”项目的框架下，世界各地13到18岁的数千名青少年已经探讨和解决了包括上述问题在内的一些问题。“探索人道法”源自对以下问题的认识：武装冲突和城市暴力无所不在；美化暴力的媒体报道和娱乐产品使青少年无法不对冲突和暴力耳濡目染；有些年轻人亲历过战争。

“探索人道法”的目的不仅在于促进对冲突期间所要遵守之规则的认识与理解，而且最终目标是使人们了解人类共同生活所必需的规则。虽然“探索人道法”重点关注的是战时保护人类生命和尊严的问题，但该课程可以扩展到我们生活中的方方面面。课程有助于培养年轻人长大后成为当地、国内和国际社会中了解人道法的公民。

在年轻人中灌输人道原则是ICRC帮助政府推广国际人道法这一长期战略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运动”在世界各地开展这方面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了解更多信息，可访问www.ehl.icrc.org

使 命

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是一个公正、中立和独立的组织，其特有的人道使命是保护武装冲突和其他暴力局势受难者的生命与尊严，并向他们提供援助。红十字国际委员会还通过推广和加强人道法与普遍人道原则，尽力防止苦难发生。红十字国际委员会创建于1863年，它是《日内瓦公约》和国际红十字与红新月运动的发起者。该组织负责指导和协调国际红十字与红新月运动在武装冲突和其他暴力局势中开展的国际行动。





Claire Kaplan/ICRC



ICRC

CHILDREN IN WAR